

##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期限过半尚未实施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1,328万元（含）且不超过2,655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54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2日、2024年9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股份方案规定的回购期限已过半，公司尚未实施回购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未能实施回购的原因及后续回购安排说明如下：

#### 一、期限过半未实施回购的原因

综合考虑二级市场动态、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工作安排等因素，公司目前暂未实施回购。

#### 二、后续回购安排

公司后续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1日